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AND M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佳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71)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佈

摘要

- 期內基礎溢利*增加3.5%至67.5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 65.2百萬港元)。每股基礎盈利*為9.5港仙(二零一六年: 因應二零一七年派發紅股調整為9.2港仙)
- 期內溢利為71.4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 125.5百萬港元)，此金額已計入3.9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 60.3百萬港元)投資物業公平值之增加。每股盈利為10.1港仙(二零一六年: 因應二零一七年派發紅股調整為17.7港仙)
- 宣派中期股息每股4.0港仙(二零一六年: 每股4.0港仙)
- 資產淨值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為2,673.3百萬港

* 期內基礎溢利及每股基礎盈利以不包括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的影響計算

佳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益	5	815,032	514,583
直接成本		(706,954)	(420,699)
毛利		108,078	93,88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2,327	1,123
一般及行政開支		(14,497)	(9,830)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10(a)	3,928	60,350
經營溢利		99,836	145,527
財務成本	6(a)	(15,380)	(8,408)
除稅前溢利	6	84,456	137,119
所得稅支出	7	(13,059)	(11,597)
期內溢利		71,397	125,522
		港仙	港仙 (重列)
每股盈利 (賬目所示之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9(a)	10.1	17.7
每股盈利 (每股基礎盈利)			
— 基本及攤薄	9(b)	9.5	9.2

股息詳情載於本公佈內財務報表附註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期內溢利	71,397	125,522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證券：		
公平值變動	—	356
現金流量對沖：		
公平值變動	(8,680)	(2,110)
計入淨遞延稅項	1,432	348
	(7,248)	(1,76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7,248)	(1,40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64,149	124,11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投資物業	10	3,605,300	3,586,600
— 物業、廠房及設備		<u>257,437</u>	<u>260,844</u>
		3,862,737	3,847,444
遞延稅項資產		5,470	2,549
衍生金融工具		207	571
其他金融資產		<u>13,896</u>	<u>13,884</u>
		<u>3,882,310</u>	<u>3,864,448</u>
流動資產			
供出售的發展中物業		1,064,711	992,697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毛額		15,579	49,39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314,978	184,781
收購附屬公司按金		82,000	—
受限制及已抵押存款		52,888	59,158
現金及銀行結存		<u>748,723</u>	<u>390,300</u>
		<u>2,278,879</u>	<u>1,676,333</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342,478	218,172
銀行貸款	13	240,330	118,016
應付稅項		<u>14,143</u>	<u>6,932</u>
		<u>596,951</u>	<u>343,120</u>
流動資產淨值		<u>1,681,928</u>	<u>1,333,21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564,238</u>	<u>5,197,661</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3	2,837,784	2,520,010
遞延稅項負債		44,704	42,556
衍生金融工具		<u>8,458</u>	<u>142</u>
		<u>2,890,946</u>	<u>2,562,708</u>
資產淨值		<u>2,673,292</u>	<u>2,634,953</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7,098	6,452
儲備		<u>2,666,194</u>	<u>2,628,501</u>
總權益		<u>2,673,292</u>	<u>2,634,953</u>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四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尖沙咀漆咸道南39號鐵路大廈19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團主要從事樓宇建築，物業租賃及物業發展。

2. 編製基準

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所要求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及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中期財務報表為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本中期財務報表附註3所披露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編製整全財務報表要求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故須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一起閱讀。

有關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已包括在中期財務報告中作為比較資料，但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政報表，而是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核數師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的報告中已對該等財務報表表示無保留意見。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期間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乃有關並適用於本集團中期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採納上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表並沒有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4.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主要經營決策人依據審閱的報告而作出策略決定來釐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有三個須申報分部。有關分部因各業務提供不同的產品及服務，需要不同的業務策略而作出獨立管理。以下概述闡明本集團各須申報分部的業務：

- 建築：為外部客戶及集團公司建造住宅樓宇、商業樓宇及數據中心
- 物業租賃：租賃數據中心及辦公室物業
- 物業發展：發展及銷售物業

分部間交易乃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的費用而定價。由於中央收益及開支並不包括在主要經營決策人用以評估分部表現的分部溢利內，故並無分配至各營運分部。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建築		物業租賃		物業發展		總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 收益	740,605	440,810	74,427	73,773	—	—	815,032	514,583
分部間收益	—	98,200	6,466	2,154	—	—	6,466	100,354
分部收益	<u>740,605</u>	<u>539,010</u>	<u>80,893</u>	<u>75,927</u>	<u>—</u>	<u>—</u>	<u>821,498</u>	<u>614,937</u>
分部業績	<u>61,463</u>	<u>45,912</u>	<u>43,511</u>	<u>44,477</u>	<u>(3,267)</u>	<u>(444)</u>	<u>101,707</u>	<u>89,945</u>
未分配淨收入							2,315	1,123
未分配支出							(8,126)	(5,891)
可供出售證券回 撥減值							12	—
投資物業公平值 增加							3,928	60,350
財務成本							<u>(15,380)</u>	<u>(8,408)</u>
除稅前溢利							<u>84,456</u>	<u>137,119</u>

(b)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建築		物業租賃		物業發展		未分配		總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添置非流動 分部資產	20	168	14,061	315,925	—	—	—	132,566	14,081	448,659

(c)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所有經營活動均在香港進行，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5. 收益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來自本集團主營業務的收益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收益		
樓宇建造收益	740,605	440,810
租金收入	60,279	58,583
租金相關收入	14,148	15,190
	815,032	514,58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銀行利息收入	1,640	127
非上市證券的股息收入	425	438
可供出售證券回撥減值	12	—
外匯兌換淨收益	77	3
其他	173	555
	2,327	1,123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 (計入) 以下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a) 財務成本		
銀行貸款利息		
— 貸款悉數於五年內償還	36,048	24,162
— 貸款悉數於五年後償還	6,837	1,176
其他借款成本	6,151	2,835
	<u>49,036</u>	<u>28,173</u>
減：計入在建建造合約的金額 資本化金額	(8,286)	(2,295)
	<u>(25,370)</u>	<u>(17,470)</u>
	<u>15,380</u>	<u>8,408</u>
(b) 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50,314	45,155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652	1,390
	<u>51,966</u>	<u>46,545</u>
減：計入在建建造合約的金額 資本化金額	(37,818)	(33,602)
	<u>(6,773)</u>	<u>(8,221)</u>
	<u>7,375</u>	<u>4,722</u>
(c) 其他項目		
投資物業所得租金收入	(60,279)	(58,583)
減：直接支出	29,216	27,497
	<u>(31,063)</u>	<u>(31,086)</u>
折舊	3,538	1,810

7. 所得稅支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即期稅項		
期內香港利得稅撥備	12,400	10,380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額	659	1,217
	<u>13,059</u>	<u>11,597</u>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及開曼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英屬處女群島及開曼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一六年：16.5%) 計算。

8. 股息

(a) 屬於本中期的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本中期後宣派及支付的中期股息 每股 4.0 港仙 (二零一六年：每股 4.0 港仙)	28,391	25,810

中期股息尚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中期內批准及支付的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本中期內批准及支付的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每股 4.0 港仙 (二零一六年：每股 4.0 港仙)	25,810	23,464

9. 每股盈利

(a) 賬目所示之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71,397,000港元 (二零一六年：125,522,000港元) 及期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709,771,173股 (二零一六年(重列)：709,771,173股)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已就本公司發行紅股的影響予以重列。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並無潛在攤薄股份，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b) 每股基礎盈利

作為評估本集團之基礎業務表現，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已撇除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影響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之基礎溢利67,469,000港元 (二零一六年：65,172,000港元) 而計算並同時呈列。溢利之對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期內溢利	71,397	125,522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3,928)	(60,350)
期內基礎溢利	67,469	65,172

10. 投資物業

(a) 重估投資物業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進行重估。投資物業－數據中心的公平值由獨立測量師行高力國際物業顧問(香港)有限公司作出更新，採用與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估值師估值時使用之相同估值方法。由於更新的結果，有關投資物業－數據中心的收益2,22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0,350,000港元)已於期內綜合損益表確認。

投資物業－辦公室物業的公平值由董事釐定，採用與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估值師估值時使用之相同基準。因此，有關投資物業－辦公室物業的收益1,7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已於期內綜合損益表確認。

(b)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已抵押作為銀行貸款的擔保，其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132,889	56,542
減：呆賬撥備	(135)	(241)
	<u>132,754</u>	<u>56,301</u>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2,951	55,050
應收保留款項	99,273	73,430
	<u>314,978</u>	<u>184,781</u>

根據發票日期計算本集團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少於一個月	131,968	53,017
超過一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201	2,432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50	683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一年	535	169
	<u>132,754</u>	<u>56,301</u>

本集團一般授予貿易客戶30天的信用期。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210,338	110,19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3,143	36,345
租金及其他按金	7,435	7,435
預收賬款	—	3,613
應付保留款項	81,562	60,589
	<u>342,478</u>	<u>218,172</u>

根據發票日期計算本集團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少於一個月	206,569	74,159
超過一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3,728	35,740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41	122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一年	—	137
超過一年	—	32
	<u>210,338</u>	<u>110,190</u>

13. 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3,064,306	2,625,972
— 無抵押	13,808	12,054
	<u>3,078,114</u>	<u>2,638,026</u>

銀行貸款須於如下年期償還：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一年內及列入流動負債	240,330	118,016
一年後及列入非流動負債：		
— 一年後但兩年內	72,283	69,763
— 兩年後但五年內	2,249,454	1,929,378
— 五年後	516,047	520,869
	<u>2,837,784</u>	<u>2,520,010</u>
	<u>3,078,114</u>	<u>2,638,026</u>

銀行貸款由下列資產作擔保：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3,605,300	3,586,6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1,300	253,897
可供出售證券	13,896	13,884
供出售的發展中物業	1,064,711	992,697
已抵押存款	46,824	53,094
其他資產	51,485	45,966
	5,033,516	4,946,138

14.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就以下項目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		
發展數據中心大樓	9,190	9,203
收購附屬公司	732,017	—
	741,207	9,203
就發展數據中心大樓已批准但未訂約的資本開支	79,567	10,783
	820,774	19,986

15.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有關擔保本集團其中一家附屬公司為履行所承諾責任而發出履約保證的或然負債為29,307,000港元。

16. 報告期末後的非調整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本公司其一全資附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簽訂臨時買賣協議，收購常陞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連同其全資附屬公司高業發展有限公司(統稱為「常陞集團」)及股東貸款，代價為820,000,000港元(需予調整)。按金82,000,000港元已計入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作為收購附屬公司按金。常陞集團之主要資產為位於九龍太子道西279號的整幢住宅大廈。收購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的公佈內。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日，餘下的代價約 732,017,000 港元已悉數支付，收購因而完成。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4.0港仙予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股東」）。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四日派付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建築

本集團的建築業務主要包括作為主承建商身份為本地知名發展商提供樓宇建造服務，及為現有樓宇提供改建、翻新及裝修工程。來自建築業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16/17上半年」）約440.8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17/18上半年」）約740.6百萬港元，增加約68.0%或299.8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主要源自九龍啟德之建築項目增加確認收益，因其建築工程在二零一六年六月開展並於本期間全力進行。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在建建築項目之合約毛額價值約14.8億港元。

數據中心物業租賃

本集團擁有、發展及出租兩座專門為數據中心建造，且具備高度可靠、冗餘和安全性之高端數據中心大樓的架空地台空間。第一座高端數據中心名為 iTech Tower 1，維持高客戶使用率及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租金收入。第二座高端數據中心名為 iTech Tower 2，其租務進展理想並逐步為本集團貢獻收入來源。

來自數據中心物業租賃業務的收益由2016/17上半年約73.8百萬港元輕微下跌至2017/18上半年約72.2百萬港元，下跌約2.2%或1.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收取客戶用電的租金相關收入減少。

物業發展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五月投得新界青衣細山路之首個集團物業發展項目。此項目的建築圖則已獲批准，樓面建築面積約400,000平方呎，用作私人住宅用途。項目發展將包括兩幢三十層高的住宅大廈，設有會所設施及停車場。此項目的設計進展順利，待相關工程獲同意開展後將步入發展階段。此項目發展應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竣工及可供入住。

誠如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之公佈披露，為豐富本集團的物業組合，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訂立協議，透過收購常陞有限公司連同其全資附屬公司高業發展有限公司(統稱為「常陞集團」)的全部權益購置一項物業。常陞集團持有之物業為位於九龍太子道西279號的整幢住宅大廈，包括18個住宅單位連同一間會所，獲批樓面面積約39,420平方呎。該物業已取得佔用許可證及完成證明書。收購常陞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日完成。

此業務分部於回顧期內並無錄得收益。

展望

隨着香港特區政府新管治班子對增加土地供應的承諾，我們對香港建築行業仍保持審慎樂觀態度。但是勞動力老化，技術工人長期短缺和工資不斷上升的挑戰依然持續。有見及此，我們將維持以謹慎策略競投新的建築項目，以確保現有及將來的建築項目可按客戶的要求準時完成及交付，同時確保我們的建築項目獲得合理利潤。

數據中心租賃業務方面，我們將繼續投資及提升數據中心的基礎設施，以強化我們的市場地位，並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因收購空地或合適工業大廈作為發展或改建數據中心的成本仍然高昂，我們將非常謹慎投資及發展第三個高端數據中心。同時我們亦探討於香港以外地方發展新數據中心的可能性。

本集團主動搜尋擴充其土地儲備的渠道以強化物業發展業務。除以獨資或與其他地產發展商合資形式參與公開競投政府土地外，我們亦探索其他收購物業的機會，例如收購整幢已完成之物業或全部業權已獲收購之物業。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總收益由2016/17上半年約514.6百萬港元增加至2017/18上半年約815.0百萬港元，增加約58.4%或300.4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主要源自九龍啟德之建築項目，其建築工程在二零一六年六月開展並於回顧期內全力進行。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由2016/17上半年約93.9百萬港元上升至2017/18上半年約108.1百萬港元，上升約15.1%或14.2百萬港元。毛利增加主要由於上述九龍啟德的建築項目收益增加。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2016/17上半年約9.8百萬港元上升至2017/18上半年約14.5百萬港元，增加約47.5%或4.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i)自二零一六年十月購置和佔用尖沙咀鐵路大廈多一層辦公樓作為總部辦事處令自用物業和裝修折舊於回顧期內增加；及(ii)為物業發展成立營業及市場部，導致員工成本增加。因營業及市場部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始成立，故去年同期並沒有此項開支。

重估投資物業

本集團2017/18上半年錄得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約3.9百萬港元，相對2016/17上半年之公平值增加約60.3百萬港元。重估收益主要來自高端數據中心按其完成進度，以及一個持有作出租用途的辦公室物業所產生。

期內溢利

本集團2017/18上半年錄得純利約71.4百萬港元，較2016/17上半年約125.5百萬港元減少約43.1%或54.1百萬港元。撇除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後，本集團於2017/18上半年錄得經調整純利約67.5百萬港元，較2016/17上半年經調整純利約65.2百萬港元增加約3.5%或2.3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透過內部資源和銀行借款為其業務和資本支出提供資金。二零一七年三月本集團與一組金融機構訂立信貸協議以獲取一筆24億港元的銀團貸款融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提取該貸款融資其中19.22億港元，所得之款項已為當時的債務再融資並為本集團提供額外流動資金。回顧期內本集團按照貸款融資的條款和業務需要進一步提取3.78億港元貸款。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此筆貸款融資尚有1億港元可供本集團使用。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有未償還銀行貸款約3,078.1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638.0百萬港元）。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計息借款總額除股東權益）約115.1%（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0.1%）。資本負債比率上升主因上述銀團貸款進一步提取，以及其他銀行貸款有所增加。

本集團在管理現金結存方面採取審慎的態度，其主要存入香港知名銀行的銀行帳戶和短期存款內。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總現金結餘約 801.6 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 449.5 百萬港元），大部分為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為 3.82 倍（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89 倍）。董事認為經計及銀行結存連同可動用信貸融資，本集團具備充裕營運資金應付目前營運及未來擴充業務。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貸款，其利息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採納之庫務政策為運用利率掉期合約減低面對浮動利率的風險。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名義合約金額約84.8百萬港元的利率掉期合約，其指定為金流量對沖工具。該等掉期合約的固定利率介乎年息1.3%至1.8%，並將於2020年及2021年到期。此外，本集團已訂立名義合約金額約14.3億港元之遠期掉期合約，從2019年到2022年鎖定固定利率於2.1%至2.13%。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交易絕大部分以港元計值，故並無面對重大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資產，其合計賬面值約5,033.5百萬港元，已就為數約3,064.3百萬港元的銀行貸款作出質押。

資本承擔

除本公佈內財務報表附註14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其他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並無或然負債。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公司於2017/18上半年並無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204名（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213名）僱員。本集團2017/18上半年的薪酬總額約52.0百萬港元（2016/17上半年：約46.5百萬港元）。

本集團參考當時市況定期檢討僱員的薪酬政策及待遇。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實物福利、附帶福利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以及按個人表現釐定的酌情花紅。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之審核委員會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續聘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審閱財務報表，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監督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程序的成效。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而委員會主席為莫貴標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2017/18上半年之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監察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刊發中期業績公佈

本公司的中期業績公佈已在本公司網站(www.grandming.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登載。

承董事會命
佳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孔明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陳孔明 先生
劉志華 先生
袁英偉 先生
關永和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家華 先生
簡友和 先生
莫貴標 先生
李宗耀 先生